

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本市有关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组织有关民族宗教政策、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

（二）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民族宗教政策和民族宗教问题等重大课题的调查研究；负责处理违反民族宗教政策和伤害民族宗教感情的问题。

（三）维护少数民族、宗教界人士的合法权益，监督办理有关权益保障事宜。

（四）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关系的工作建议，协调处理民族关系的重大事项，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负责全市民族成份的审查和更改。

（五）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衔接，对政府系统民族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六）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和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

（七）引导、帮助宗教团体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开展活动；

预防和制止不法分子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

（八）推动民族宗教界人士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巩固和发展同民族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团结和动员民族宗教界人士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

（九）指导、帮助宗教团体培养、教育宗教教职人员，依法加强管理，帮助宗教团体搞好自身建设和办好自养事业。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协助或协调的事务，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十）广泛联系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协助做好民族宗教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十一）指导各县区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协助县区政府及时发现和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事件和重大问题，维护民族宗教领域的稳定。

（十二）组织培训民族宗教工作干部；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十三）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3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民族处、宗教处。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7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11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2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42.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4.46	本年支出合计	58	922.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0
	30			61	
总计	31	924.46	总计	62	924.46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924.46	922.96	0.00	0.00	0.00	0.00	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2.01	84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710.21	71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434.05	43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80.54	8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77.62	17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抗战事务	131.80	13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131.80	13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7	4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7	4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2	3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	2.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8	3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8	3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6	3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12	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
22999			其他支出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
2299999			其他支出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22.96	515.00	407.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2.01	434.05	407.96			
20123			民族事务	710.21	434.05	276.16			
2012301			行政运行	434.05	434.05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		18.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80.54		80.54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77.62		177.62			
20134			统战事务	131.80		131.80			
2013404			宗教事务	131.80		13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7	41.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7	41.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3	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2	38.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8	39.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8	39.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6	34.56				
2210203			购房补贴	5.12	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栏 次		1	栏 次		2	3	拨款	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2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42.01	842.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27	41.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68	39.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2.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922.96	922.96			
年初财政拨数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数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22.96	总计	64	922.96	922.9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22.96	515.00	407.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2.01	434.05	407.96
20123			民族事务	710.21	434.05	276.16
2012301			行政运行	434.05	434.05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		18.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80.54		80.54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77.62		177.62
20134			统战事务	131.80		131.80
2013404			宗教事务	131.80		13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7	41.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7	41.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3	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2	38.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8	39.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8	39.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6	34.56	
2210203			购房补贴	5.12	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目级码			目级码			目级码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7.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8.57	30201	办公费	0.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4.9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4.4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1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3.87	30205	水费	0.26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9.33	30206	电费	0.5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20	30207	邮电费	1.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4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30211	差旅费	0.2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5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8.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7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89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捐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1.6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7.75	公用经费合计					1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英	文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7.11	2.16	2.16
1.因公出国（境）费	2	5.14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97	2.16	2.16
（1）国内接待费	7	—	—	2.16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61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924.46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924.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74 万元，增长 4.37%，主要原因：本年度有增人增资清算资金及职业年金清算资金拨入。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922.96 万元，占 99.84%；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50 万元，占 0.16%。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924.4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922.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24 万元，增长 4.20%，主要原因：本年度有增人增资清算资金及职业年金清算资金拨入；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1.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上级拨付了奖励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515.00 万元，占 55.80%；

项目支出 407.96 万元，占 44.2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523.99 万元，决算数 92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1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45.26 万元，决算数 84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1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根据工作需要，按实际情况加大了投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9.05 万元，决算数 4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正常浮动。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9.68 万元，决算数 39.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安排一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5.0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47.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1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本年度有人员晋级晋档。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9 万元，下降 21.02%，主要原因：上年度有人员退休，公用经费

也相对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0 万元，下降 9.32%，主要原因：本年度民生资金相较于去年有所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16 万元，决算数 2.1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10.7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无安排因公出国（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4 年无安排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2024 年无安排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无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4 年无运行维护费。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16 万元，决算数 2.1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实际情况安排公务接待，主要是接待外单位来昌参观调研。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10.73%，主要原因：本年度中心公务接待费用合并至局本级使用。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3 批，累计接待 161 人次，主要是：按实际情况安排公务接待，主要是接待外单位来昌参观调研。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25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4.59 万元，下降 21.02%，主要原因：与 2023 年相比，结合 2024 年实际工作，按照厉行节约，尽量节省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

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5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7.42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80.26%。其中，5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民族事务工作”、“宗教事务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民族事务工作						
主管部门		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民族宗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7
	政府预算资金	8	8		7.9999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与民族地区“两地对接”工作1次，执行率达到90%，参与“两地对接”活动人员满意度达95%，进一步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工作运转正常较好的完成各项主要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少数民族流动人口 两地 对接 成本	≤8万元	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数民族流动人口两地 对接次数	≥1次	1	15	15	
		质量指标	少数民族流动人口两地 对接执行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少数民族流动人口两地 对接截止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前	基本达成 目标	10	8	该项目具有 长期性、复 杂性，继续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与少数民族群众保持联系，定期走访	≥5户	5	10	10	
			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两地”对接社会效果	社会反响较好	基本达成 目标	10	8	该项目具有 长期性、复 杂性，继续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地对接的少数民族群 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宗教事务工作							
主管部门	南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民族宗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	15.8	15.798	10	99.9	7	
	政府预算资金	15.8	15.8	15.798286	—	99.9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1次宗教界政策法规学习培训班，印刷不少于1000份的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品，开展不少于1次的爱国主义教育、反渗透、反邪教等教育活动。				工作运转正常较好的完成各项主要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教育活动成本	≤1.2万元	1.2	10	10	
			印刷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品成本	≤8.8万元	8.8	5	5	
			宗教界政策法规学习培训班成本	≤5.8万元	5.8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品数量	≥1000份	1000	5	5	
			开展宗教领域爱国主义教育、反渗透、反邪教等教育活动次数	≥1次	1	5	5	
			组织宗教界政策法规学习 培训班次数	=1次	1	5	5	
		质量指标	印刷宗教 政策 法规宣传品印刷合格率	=100%	100	5	5	
			开展宗教领域 爱国主义 教育、反渗透、反邪教等教育活动 开展宗教界政策法规学习 培训班 开展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印刷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品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3	2.4	工作运转正常较好的完成各项主要
			宗教界政策法规学习培训班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4	3.2	工作运转正常较好的完成各项主要
			开展宗教领域爱国主义教育、反渗透、反邪教等教育活动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3	2.4	工作运转正常较好的完成各项主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发挥积极作用的能力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工作运转正常较好的完成各项主要
			宗教界代表人士政策法规普及率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工作运转正常较好的完成各项主要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活动的宗教界代表人士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四)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反映用于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